



獎學金、學費獎勵及清貧學生學費減免計劃 (2026-2027 年度)

	項目	金額	獲獎學生	條件	需否申請
1	各項獎學金：參考本年度學生手冊獎學金詳細資料以及學校網站： www.scientia.edu.hk				不用申請
2	學費獎勵 (見註 9)	獎勵 全年學費	中一新生	入學前成績優異者，最多 10 名(參考「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及入學前呈交本校成績表)	不用申請
			中二至中六	上學年於本校獲得學業成績優異獎	不用申請
			中一至中六	上學年於具備代表性的全國性或國際性的學術或體藝比賽中獲獎(須提交證明文件)	需要在回條內剔選『申請』
		獎勵 1/2 學費	中一新生	入學前成績良好者，最多 10 名(參考「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及入學前呈交本校的成績表)	不用申請
			中二至中六	上學年於本校獲得學業成績良好獎	不用申請
			中二至中六	上學年於本校獲得傑出領袖獎或活動優異獎	不用申請
			中一至中六	上學年於具備代表性的全港性或區域性的學術或體藝比賽中獲獎(須提交證明文件)	需要在回條內剔選『申請』
3	清貧學生學費減免 (見註 8)	減免全年、3/4、1/2、1/4 學費	中一至中六	學校將因應學生家庭經濟情況，參照「學生資助辦事處」的「調整後家庭收入」機制進行入息審查，並以校本方法評定申請人的資助資格及幅度。	需要在回條內剔選『申請』，並呈交證明文件。

2026-2027 年度學費：

級別	中一至中三級	中四及中五級	中六級
全年(本地學生)	5166 元 (分十期)	12730 元 (分十期)	12730 元 (分七期)
全年(非本地學生)	81392 元 (分十期)	102337 元 (分十期)	102337 元 (分十期)

備註：

- 獎學金、學費獎勵及清貧學生學費減免皆曾經學費繳交戶口處理。
- 所有學費獎勵的學生必須為本年度的學生且其上學年第三學期操行為 B 或以上。
- 學費獎勵／減免總和不會超過學生全年應付的學費，且最終經「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最後決議。
- 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及正得到學生資助辦事處的資助者，或開學後新註冊的學生都有資格申請學校清貧學生學費減免；惟學校資源有限，是否接受申請／減免數額將視乎學校當年整體的財政狀況及個別學生的家庭經濟情況而定。
- 申請者必須按學校要求於指定日期前提交一切相關的證明文件，倘資料不齊或逾期申請，學校將不會辦理；倘有欺騙成份，學校亦將追究處理。
- 本校教職工子弟於本校就讀經填表證明可以免收學費。
- 若學費獎勵中具代表性的獲獎項目是團體項目，必須在此項目中有各方面有突出表現才能獲得獎學金。
- 清貧學生學費減免不適用於非本地學生。
- 非本地學生如得學費獎勵，其獎勵金額跟本地學生的金額。(自費的政府津貼額不設入獎勵金額內)